

证券代码：832496 证券简称：首创大气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2 月 5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□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21 号新大都 1 号楼 4 层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 年 1 月 23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刘静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河北省唐山市乐亭县河钢环境除尘 BOT 项目投资变更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按照业主及合同条款要求，变更实施方案增加项目投资，并与业主签署补充协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2 月 5 日